

我想...當老師!

我該如何成為 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?

成為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資格：

- 1 凡年滿20歲且有志從事東南亞語文教學之新住民及其子女
- 2 符合就業服務法規定之外籍學生
- 3 有志於從事教學之東南亞語系(所)學生
- 4 擁有教師證及新住民語文國內外官方認證之證書者
- 5 想要了解相關資訊↓均可報名

主講人：黃木姻

桃園市中壢區中原國小校長
新住民語文課綱研修小組核心委員

日期：109/11/18(三) 時間：18:30-20:30

地點：同窗會小館(桃園市楊梅區成功路25號, 25糧倉旁)

你知道嗎!現在國小語文選修課程除了原先的本土語言課程(閩南語、客語、原住民語),另外加入了七國東南亞語言(越南、印尼、泰國、緬甸、柬埔寨、馬來西亞及菲律賓)除了增加一般學生及新住民學生學習第二外語或是母語的機會,也能透過語言讓學生認識多元族群與文化。



客家·中大Ncu·Hakka



越南



印尼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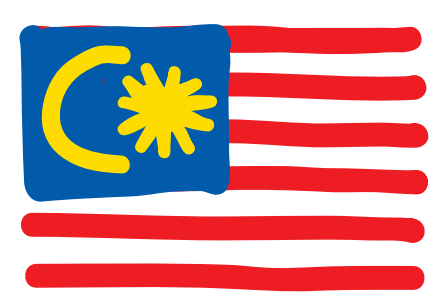
泰國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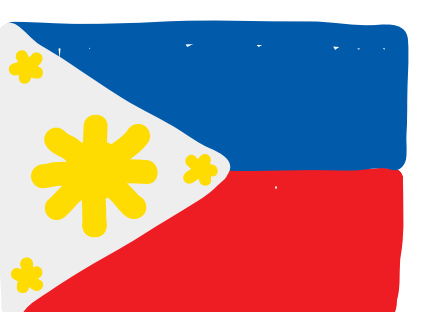
緬甸



柬埔寨



馬來西亞



菲律賓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主辦單位：國立中央大學客家學院、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、桃園市楊梅區富岡國小

協辦單位：國立中央大學管理學院、桃園市新富客家文化協會